

# 济宁高新区柳行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高新区柳行街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济宁高新区管委会”门户网站（<http://www.jnh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柳行街道办事处联系（地址：济宁高新区大禹西路柳行街道办事处驻地，联系电话：0537—32366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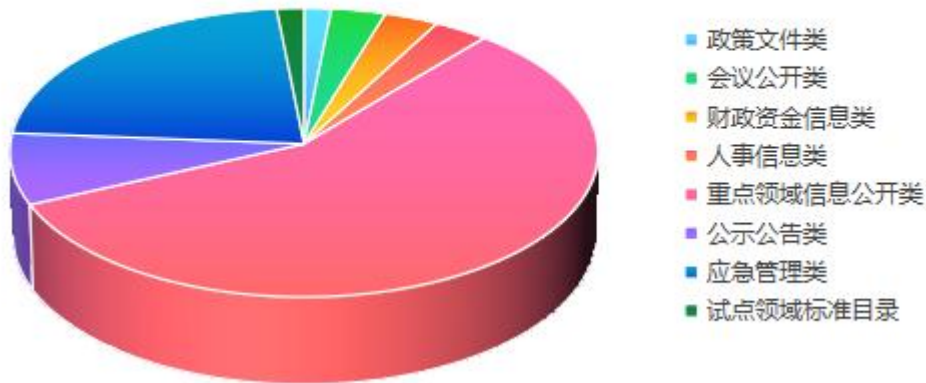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柳行街道锚定“阳光政务、便民利民”的工作目标，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提升基层治理效能、保障群众权益的重要举措，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及市、区两级政务公开工作部署，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全力为辖区群众提供更优质、高效的政务公开服务，现将全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严格履行政府信息公开法定职责，围绕街道中心工作、重点民生领域和群众关切热点，全面梳理公开事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应公开早公开。2025年，累计在济宁高新区管委会门户网站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3条，其中政策文件类1条，会议公开类2条，财政资金信息类2条，人事信息类2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类36条，公示公告类5条，应急管理类14条，试点领域标准目录1条，公开内容覆盖行政运行、民生保障、公共服务等关键领域，充分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政府信息公开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年，柳行街道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以制度化建设夯实信息公开基础，制定《柳行街道政府信息公开管理细则》，明确信息采集、编辑、审核、发布等

各环节操作标准。建立常态化信息维护机制，定期对已公开信息进行梳理，对过期失效、表述模糊的信息及时进行修正或删除，确保公开信息始终与工作实际保持一致，为群众提供真实、准确的政务信息服务。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保障信息公开渠道畅通高效。线上以管委会门户网站为核心载体，从信息采集、编辑到发布全程把控，确保发布信息的质量。线下整合街道为民服务中心、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等基层服务阵地资源，用好专职工作人员和电脑、打印机、查阅终端等设备，为群众提供信息查询、政策咨询、材料复印等一站式便捷服务，满足不同群体的信息获取需求。

#### （五）监督保障情况

柳行街道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街道年度重点工作，建立“主要领导牵头、分管领导主责、部门协同联动”的推进机制，确保公开工作高效落实。依据《条例》等相关规定，建立常态化自查机制，定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检查，重点核查信息公开的及时性、规范性、全面性与合法性，对发现问题实行台账管理、限期整改，不断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与效能提升。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b>第二十条第（五）项</b>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b>第二十条第（六）项</b>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上年度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柳行街道通过优化信息发布流程，确保重要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有效提升发布时效性，同时紧扣民生关切，深化公开内容，主动回应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2025年，柳行街道政务公开工作在机制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但对照基层治理的发展要求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一是信息公开内容的针对性不足，对群众关心的政策适用条

件等内容呈现不够清晰，未能充分贴合群众实际办事需求；二是线下公开阵地的互动性较弱，对老年人、困难人群等特殊群体信息获取需求适配不够精准。

针对上述问题，柳行街道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针对性措施进行改进：一是建立公开内容优化机制，通过社区走访调研、政务服务窗口意见收集等渠道，定期梳理群众高频咨询事项和关切热点，及时补充完善相关信息，让公开内容更贴合群众需求；二是线下利用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等基层服务阵地资源，为特殊群体提供上门信息告知、一对一咨询等个性化服务，提升信息获取的便捷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5年，柳行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部署，系统推进各项任务落地。重点围绕财政预决算、社会公益事业、民生保障等工作，持续扩大主动公开范围与深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保障公众知情权与监督权，上级部署的各项公开要求均得到有效执行与落实。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本年度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